

#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的核查意见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心医疗或公司）2021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日常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因日常业务开展需要，公司预计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2023年度将与关联方深圳心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心康医疗）发生产品采购、提供技术服务和场地租赁服务等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100.00万元。

### （二）审议情况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潘伟潮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出具了事前认可意见，并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深圳心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家用医疗产品等产品采购	市场原则	2,000.00	249.67	54.63
小计				<b>2,000.00</b>	<b>249.67</b>	<b>54.63</b>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深圳心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技术服务	市场原则	79.00	-	305.66
	深圳心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场地租赁	市场原则	21.00	6.08	-
小计				<b>100.00</b>	<b>6.08</b>	<b>305.66</b>
合计				<b>2,100.00</b>	<b>255.75</b>	<b>360.29</b>

#### （四）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上一年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心康医疗发生业务往来金额合计人民币360.29万元，因上一年度公司与心康医疗尚不构成关联关系，故上一年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心康医疗之间的日常业务往来不属于关联交易。

## 二、关联方和关联关系情况

###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心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5NRDX7

法定代表人：刘浩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 71 区留仙二路三巷 16 号盛天龙公司创新谷 409A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物联网设备销售；物联网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技术服

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心康医疗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2023年03月31日
资产总额	573.47	793.39
负债总额	1,267.63	1,707.23
净资产	-694.16	-913.84
项目	2022年1-12月	2023年1-3月
营业收入	21.82	104.56
净利润	-694.16	-219.68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 （二）关联关系

公司于2023年5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中山市乐恒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乐恒）出资人民币900.00万元增资深圳心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具体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在巨潮咨询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上述协议签署完成后，中山乐恒将提名乐心医疗副总经理、财务总监黄林香女士将担任心康医疗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心康医疗将成为乐心医疗关联法人。

### **（三）履约能力**

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为关联方日常业务开展所需，心康医疗目前经营正常，其履约能力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及定价依据**

###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关联方心康医疗向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采购产品、技术服务和场地租赁服务，2023年度预计前述业务金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100.00万元。

###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预计属于正常生产经营中发生的日常业务往来，交易价格将根据市场原则，在公允、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由双方协商而定，双方将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范围内签署关联交易协议约定价格、结算方式等内容。

##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所预计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经营范围内的日常业务往来，有利于发挥公司与关联方的协同效应，促进心康医疗稳定持续发展。作为乐心医疗参股公司，心康医疗的稳健发展对于公司的中长期战略规划落地亦具有积极意义。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

上述交易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会影响上市公司的正常经营，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也不会存在因上述日常关联交易而造成公司对关联方产生依赖的情形。

## **五、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 **（一）审议程序**

2023年5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潘伟潮先生回避表决。

##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交的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的相关资料，了解了本次交易的背景及相关情况并进行了事前认可。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系由于日常经营业务开展所需，双方遵循平等自愿、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也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经认真审核，独立董事一致认为：本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的正常需要所做出的合理预计，双方交易定价公平、公正、平等自愿，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表决和审议程序合法、有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三）监事会意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符合实际业务开展需要，双方基于市场原则进行平等自愿、公平定价，交易合理；同时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情况以及财务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因此，监事会同意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并出具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本次2023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预计是基于业务开展的正常需要所做出的合理预计,关联交易定价遵循市场化原则,在公允、平等自愿的基础上由双方协商而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乐心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桑继春

\_\_\_\_\_  
王 谭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